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LKE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6)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 及更換授權代表 及 恢復公眾持股量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及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 (i) 喬維明先生(「**喬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ii)陳美雙女士(「**陳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另外宣佈委任執行董事王凌霄先生及公司秘書莊麗珠女士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生效。

恢復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公眾持有之股份權益共計約為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04%，已恢復公眾持股量最低要求之25%。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及更換授權代表

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

宣佈(i)喬維明先生(「**喬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ii)陳美雙女士(「**陳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以便彼等投放更多時間專注其個人事務。

喬先生及陳女士各自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喬先生亦已辭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且不再是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喬先生及陳女士各自會以本集團顧問的身份留任，並繼續全力推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

董事會謹此就喬先生及陳女士任職期內對本集團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另外宣佈委任執行董事王凌霄先生及公司秘書莊麗珠女士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生效。

恢復公眾持股量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關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公眾持股量。隨喬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後，喬先生不再為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24條界定之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目前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股數	大約百分比 (%)
中國消費養老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480,737,002	74.96
公眾股東	<u>160,622,998</u>	<u>25.04</u>
	<u><u>641,360,000</u></u>	<u><u>100.00</u></u>

附註： 中國消費養老控股有限公司，於塞舌爾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朱曉軍先生所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朱曉軍先生被視為擁有中國消費養老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480,737,002股股份之所有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公眾持有之股份權益共計約為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04%，已恢復公眾持股量最低要求之25%。

承董事會命
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曉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朱曉軍先生
康建明先生
王凌霄先生
蔡佳櫻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建中先生
何誠穎博士
胡錦星先生
趙竑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鳴忠先生

* 僅供識別